

宁夏回族自治区档案局

关于印发《2020 年全区档案工作人员 教育培训计划》的通知

各市、县（区）党委办公室（档案局）、档案馆，区直各部门（单位）、中央驻宁各单位（企业）、各大型企业办公室（综合处），自治区档案馆：

现将《2020 年全区档案工作人员教育培训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宁夏回族自治区档案局

2020 年 3 月 27 日

2020 年全区档案工作人员 教育培训计划

为贯彻落实全国档案工作会议精神 and 《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规定》，按照《2020 年全区档案工作要点》安排部署，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工作力度，切实提高全区档案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现就 2020 年全区档案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及继续教育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参加国家档案局有关培训班

1. 全国县级档案局（馆）长培训班（3 期）。
2. 中西部地区档案工作专项培训班（2 期）。
3. 企业数字档案馆（室）建设暨电子档案管理培训班。

二、自治区档案局举办的专题培训班

1. 市、县（区）党委办公室档案工作分管负责同志培训班（拟于 9 月中旬在四川成都举办）。
2. 机关档案工作培训班（拟于 7 月中旬在银川举办）。
3. 企业和农村档案工作培训班（拟于 8 月中旬在银川举办）。
4. 教育系统档案工作培训班（拟于 10 月中旬在银川举办）。

三、宁夏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平台档案系列专业课程

档案工作人员可登录宁夏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网（网址 <http://nxzj.chinahrt.com/>，也可通过宁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宁夏档案信息网链接进入），参加公需科目和档案专业科目培训学习，系统自动审核登记学时，学时可记入档案专业职称评定。

国家档案局和自治区档案局举办的每期培训班将于培训前半个月下发正式通知（可通过宁夏档案信息网查询，网址：<http://www.nxda.gov.cn/>），具体培训时间地点和课程内容以正式通知为准。

联系人：王照陆 6668827 18995130366

何 骅 6668828 13895638056